



# 包法利夫人 茶花女

[法] 福楼拜 著

[法] 小仲马 著

南京大学出版社 学林出版社



# 茶花女

〔法〕小仲马 著 严 苏 译

# 包法利夫人

〔法〕福楼拜 著 夏国梁 夏冰 译

学林出版社 南京大学出版社

## 包法利夫人 茶花女



- 作者——[法] 福楼拜 [法] 小仲马  
译者——夏国梁 夏冰 严苏  
责任编辑——胡霖  
封面设计——上海早早美术设计工作室  
出版——南京大学出版社(南京汉口路 22 号)  
电话:3596932 邮编:210093  
学林出版社(上海钦州南路 81 号)  
电话:64515005 邮编:200235
- 发行——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刷——南京印刷制版厂  
开本——787×960 1/32  
印张——17.25  
字数——400 千  
版次——2003 年 1 月第 1 版  
200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ISBN 7-305-03316-2/K·225  
定价——24.50 元

# 前 言

人的一生，阅读是一种自始至终相伴缠绕的美妙。

对于青少年朋友而言，应该推崇博览，但更应敬重精读。由于现代生活节奏的日益加快，接触知识途径的日益多元化，休闲的方式的日益丰富，阅读的时间相对而言已经很少，而大中小学生目下的学习内容仍然很多，压力仍然很重，所以，我们几经考虑和选择，推出了这套中外名著新译本，旨在让广大青少年在繁重的学习之余，在有限的课余阅读时间里，更充分更全面地了解外国文学作品中的精华部分，并通过作品了解主人公当时所处的社会。

生活如海，风险浪急。青少年朋友们的人生之旅刚刚开始。这些经过时间淘洗、经历过古往今来无数人们感情与理性梳理仍能光芒四射的文学巨著，犹如一艘艘不沉的航船，高扬着自己思想的风帆，可以引领着我们认识纷纭复杂的外部世界，帮助我们涉海斗浪。

青少年朋友们未来不会都从事文学艺术工作，但是，外国文学作品中的名著对青少年朋友们却会有不可估量的震撼和影响。作为经典，每一部外国文学名著都是一座美学的宝库。阅读这些名著，会让我们的的心灵在典型化了的真和假、善和恶、美和丑的比较中，经受一次次酣畅淋漓的洗涤，会让我们

的感官在丰富多彩的已经结晶和升华了的作品的生活美中，触摸到美的魂魄，感受到美的魅力。我们坚信，每一部外国文学名著都是让人常读常新的——尽管无数的甚至已成条框的批评与欣赏在先，也不会妨碍我们获得新的发现，更不会影响我们重新阅读的喜悦与信心。

与以前的译本相比，新译本在最大限度忠实于原著的前提下，更注意贴近青少年读者，语言更注重生活化，还作了一些中国化和现代化的尝试和努力；一些正文内容作了分节，还有一些分节按照阅读习惯进行了调整；对少数有碍阅读的段落在不损害原著精神的原则下作了删削。

愿每个青少年朋友都能怀着愉快的心情来翻阅这些经过漫长岁月的考验和给无数前人带来力量和勇气的名著吧。愿青少年朋友们从这些名著中读出新义，读懂人生，愿这些名著中的某个故事、某个人物、乃至某个情节、某种氛围有幸成为对青少年朋友健康成长具有重要影响的华彩篇章！

江淮文

2001年10月

## 导 读

居斯达夫·福楼拜(1821—1880)是巴尔扎克之后法国最伟大的现实主义作家。他 1821 年 12 月 13 日生于法国西北部鲁昂的市立医院,父亲是市立医院的外科主任兼院长。他的童年在浪漫主义风靡法国社会的时期中度过,使他受到极深的影响。但福楼拜一生却致力于摈斥这种影响。这和他年轻时就患有的癫痫病及其悲观思想有关。因为这种病,他放弃在巴黎攻读法律,回到家里休养,也不能子承父业,从此便专心于他所喜爱的文学。

1851 年 9 月,福楼拜开始写作《包法利夫人》,直到 1856 年 4 月完稿。小说最初在《巴黎杂志》上连载刊出,给法国文坛带来了类似于革命的强大震动。有些人说此书“有伤风化”,有些人批评作者专注那些平凡的事,而且琐琐碎碎地写,所以不好。而拿破仑第三的官吏不等小说出书,就给作者发来法庭传票,罪名是败坏道德、诽谤宗教。公诉状要求法官减轻发行人和印刷者的处分,“至于主犯福楼拜,你们必须从严惩办!”

其实,《包法利夫人》只有一个中心:人生的丑恶。这是

一部关于一个医生太太自杀的艺术记录。福楼拜采取完全不动心的客观态度描写这种丑恶，最后还严厉地惩罚了他的女主人公。他后来曾说：“当我写到包法利夫人吃毒药的一段，我的嘴里感到这样强烈的砒霜的滋味，以至接连有两天我不能吃东西。”他凭借自己“观察与分析的奇异力量”，揭开了法国资产阶级社会的“疮疤”，并给读者带来“作者人格完全隐匿，而全部人物又都是现实的”震撼。

小说的女主人公爱玛，是一位幻想极多的感情浮动的女子。在福楼拜的眼中，爱玛是脆弱无助的，是贪婪的，也是色情狂的，她追求精神生活，末了总遇到肉体的匮乏。福楼拜是认定了这些丑恶点来写爱玛的。但在塑造这个“资本主义社会道德犯”的典型形象期间，作者于1853年8月14日《与高莱夫人书》中也曾这么说：“我的可怜的包法利夫人，不用说，就在如今，同时在法兰西20个村落受罪、哭泣！”对于爱玛这个典型形象，法国文坛与官方也都各有评说。作家、批评家布尔热在爱玛的梦想里，见到的是“任何时候都是醉心的诗情”，他发现她“具有优美的天性”；福楼拜的弟子莫泊桑，看到的主要是爱玛的愚蠢；诗人波德莱尔看到的是充沛的精力，是束缚在女人脆弱身躯里男人的炽热的欲望；而官方起诉人则愤怒地喊道：“年轻姑娘可能读到这本书！”

爱玛不是洪水猛兽，写她的书，姑娘们为什么不能读呢？这与她特定而典型的“生命轨迹”有关。

爱玛的童年和青年时期是这样度过的：在修道院里，她受到了贵族思想、感情和习惯的熏陶，一心向往贵族生活；她的业余消遣就是偷偷阅读各种卖弄风骚的爱情小说，一

个农家姑娘从此在虚幻中求觅女人的婚姻和归宿。后来回到父亲的农场里，她的生活变得悠闲而狭窄，也是很理想的，她没有选择地嫁给了“谈吐就像人行道一样平板”的乡村医生包法利。婚后生活与爱玛寻觅的理想相距十万八千里，包法利身上那些一成不变的特征令她厌恶。她不想面对他，然而最终还是打点起无数空幻的憧憬，尽她最大的努力去爱“这个可怜的人”。爱玛的精神生活中，无法割舍曾经陪她跳回旋舞的公爵的浪漫趣味，并在这种顽固缅想的反复折磨之下退而求其次，与一个名叫莱昂的青年编织起柏拉图式的爱恋。但这梦旋即又破灭了，莱昂读书去了巴黎。爱玛无聊至极，则向商人赊购珠宝首饰，这也是一种刺激。可是赊账总得还的，她没有钱，又舍不得珠宝首饰，于是两种本能上的弱点叠加到一处，造成了她第二次的贞。她几乎不知不觉地堕落了，蜕化了，又和一个故意上门来诊病的庄园主罗道尔夫勾搭上了，经常去树林里幽会。她迴肠九转，常常渴望肉体的满足，但“情场老手”罗道尔夫把她当作色情狂者，不久便丢开了她。这是爱玛生命当中不能承受之重，于是大病。病稍痊可，包法利陪她去鲁昂听音乐会，孰料又遭遇了第一情人莱昂。这以后老病旧情重新泛起，然而，在那顽固地忠实于恋情的浪漫趣味中，上演的却是赤裸裸的肉欲。一次又一次，她偷偷离家去和莱昂续欢，钱越来越不够用了，赊账也越积越多。到头来巨债压顶，债主又逼得紧，已经倾家荡产了，她无可奈何找到两个情人寻求帮助。可恨的是，她的希望达不到，反受了侮辱，爱情也就此幻灭。她只剩下吃砒霜一条道了。爱玛死后，她的丈夫知道了一切。包法利想想又恨，想想又爱，不久，坐毙于

痛彻心肺的思念之中。他们仅余的一个女儿进纱厂当了童工。

福楼拜憎恨他所属的那个阶级是众所周知的。他通过《包法利夫人》，入木三分地表达了他的憎恨。然而在他的笔下，爱玛的一生只会是一个警戒，而不是一种诱惑。爱玛这个人也是有生活原型的，她受到了资产阶级的谴责，可是作者在小说中从来没有放过谴责者本身的丑态与罪行。而这，才是波拿巴政府诋毁福楼拜及其《包法利夫人》的真正原因。

# 第一部



# 1

教室里正在上自习。校长进来了，后面跟着一个乡下孩子。正在打瞌睡的学生都惊醒了，讪讪地站了起来，仿佛功课受到打扰似的。

校长做手势让大家坐下，然后转过身子，低声对班主任说：

“罗杰先生，我交给你一名插班生，让他暂时上五年级<sup>①</sup>吧。如果他的功课和操行都不错，就按照年龄，再把他升到高年级。”

新来的学生坐在门后的角落里，门一开，大家几乎看不见他。他十五岁光景，个子是班里最高的。他的头发顺着前额剪齐，像教堂里的歌童，看起来很腼腆。他穿一件不太合身的短上衣，胳肢窝附近绷得紧紧的。两只袖口敞开着，裸露出两只被太阳晒得发红的手腕儿。浅黄色的背带裤吊得高高的，露出穿着蓝色袜子的小腿。脚上穿着一双鞋油没有擦好的皮鞋，鞋底结结实实打了两块掌子。

大家开始背诵课文。他拘谨地听着，腿不敢跷，连胳膊肘都不敢支在课桌上，像在教堂里听神父布道似的。2点钟下

---

① 法国中、小学十年一贯制，一年级是最高班，十年级是最低班。

课铃响了，要不是班主任提醒，他也不敢走出教室和大家一起玩。

同学们平时有个习惯，一进教室，就把帽子扔在地上。大家通常是从门口把帽子扔出，让它从凳子底下穿过去，还要刚刚好碰到墙，扬起一片尘土。这已经成为规矩了。

不知道这个新生是没有注意到同学们的举动，还是不敢照着做，课前祷告做完之后，他的帽子还放在膝盖上。这是一顶样式古怪的帽子，一看便知是地摊货，不过与主人那身既寒伧又呆板的装束倒是蛮和谐的。帽子呈鸡蛋形，帽口有三道粗圆滚边，往上丝绒和兔皮交错成的菱形方块，中间用红带子隔开，再往上是口袋似的帽筒和硬纸板剪成的多边形帽顶，帽顶蒙着一幅过于花哨的彩绣，上面垂下一根细长的饰带，末端吊着一个用十字形金线结成的坠子。

老师看着新生说：

“站起来。”

他应声起立，帽子掉到地上。大家都笑了起来。

他弯下腰捡起帽子。邻座马上用胳膊肘捅掉他的帽子，他又俯身捡了一回。

“丢开你的战盔吧。”老师风趣地说。

全班哄堂大笑。可怜的新生脸红脖子粗，不知道帽子应该拿在手里好，丢在地上好，还是戴在头上好。他手足无措地坐下，帽子还是放在膝盖上。

“站起来，”老师又说，“告诉我你的名字。”

新生叽里咕噜，说出一串听不清楚的字母。

“再说一遍！”

全班哗笑。仍然听不出他结结巴巴说了些什么。

“说大声点！”老师喊道。

新生于是使出吃奶的力气，嘴巴张得大大的，嗓门提得高

高的，嚷道：“箱包发力。”

教室里立马炸开了锅，有人吹哨，有人拍桌子，有人跺脚，有人怪叫，还有人扯直了嗓门儿反复地学舌：“箱包发力！箱包发力！”喧嚣声久久才减弱成零星的叫声，逐渐安静下来。但强忍着硬堵在喉管里的笑声，仍然像爆竹没有灭尽一样，间或还沿着一排板凳，东一声，西一声地又炸响起来。

老师生气了，一再宣布要加重作业来惩罚同学时，教室里的秩序这才慢慢恢复。老师让新生重新说他的名字，让他拼音，再翻来覆去地念，最后总算听清楚他的名字是“夏尔·包法利”。老师立即罚这个可怜虫坐到讲台前那张懒学生坐的板凳上去。夏尔站了起来，犹豫了一会。

“你找什么！”老师问道。

“我的帽……”夏尔嗫嚅着说，胆怯而不安的眼睛向四周张望着。

教室里又骤起一阵闹嚷。老师发火了，大声喊道：“每人给我抄五百行诗！”这句话就像巫师的咒语一样灵，喧嚣声立即停止了。“都不许闹！”怒气冲冲的老师从高筒帽子底下掏出手绢，一边揩额头上的汗，一边说：“至于你，夏尔，罚你用拉丁文抄二十遍‘我很滑稽可笑’。”

少顷，老师又用比较柔和的声音说：

“放心，你的帽子会找到的，没有人偷你的！”

大家都安静下来，低着头忙着做练习。夏尔端端正正坐了两个小时。尽管隔一会儿就有同学用笔尖弹出一个小小纸团，飞来打他的脸，可他只是擦擦脸忍耐着，眼睛仍然瞧着书本，一动不动直到下课。

晚自习的时候，夏尔从课桌里抽出袖套，把文具摆得整整齐齐，小心翼翼地用尺在纸上画线。同学们看到他很用功，每个字都不厌其烦地查词典。正是靠了这股顽强的学习意志，

夏尔才避免降到低年级去。因为他只勉强懂些语法规则，遣词造句并不高明。他的拉丁文启蒙老师只是本村的神父，父母图省钱，迟迟不肯送他出去上学。

他的父亲夏尔·德尼·巴多诺梅·包法利先生原来是助理军医，1812年前后，由于征兵事件的牵连而被迫离职。好在凭借堂堂一表人材，他赢得了一家帽店老板女儿的欢心，不费力气便捞到了六万法郎的陪嫁。他是一位美髯公，十分注重修饰，喜欢吹牛，手指上总带着戒指，又好让他靴子上的马刺铿锵作响，他的外表活脱脱像个勇士，但待人接物、说笑谈吐又像一个跑码头的生意人。结婚头两三年，他就靠老婆的钱过日子，吃得好，起得迟，吊着瓷烟斗儿吸烟，晚上不看完戏不回家，还是咖啡馆的常客。老丈人死了，帽店没给他留下多少财产，他赌气要开一家纺织厂，结果蚀了本，无奈搬到乡下，想靠土地赚钱生利。但是，他侍弄土地就像办厂一样外行，他养着马儿不是用来耕耘而是自己骑，他酿的苹果酒不是一桶桶卖掉而是自己一瓶瓶喝光，他挑院子里养得最肥的鸡鸭一只又一只食用，他的猪油也用来揩亮自己打猎穿的靴子。没过多久，他发现自己不是一盏省油的灯，索性打消了所有赚钱的念头。

于是他一年花两百法郎，在科州与皮卡第交界的一个村子里，租了一所半田庄、半住宅的房子。他与世隔绝地住在那儿，满脑子的懊丧与悔恨，怨天尤人，郁郁寡欢，还自诩看破了尘世，决心要一辈子当个隐士。这时他四十五岁。

他的妻子从前爱他着了魔，百依百顺，谁知她越依顺他，他却越漠视她，不懂得珍惜。她早年有说有笑，豁达开朗，后来上了岁数，就像走了气的酒会变酸一样，脾气坏了起来，经常唠唠叨叨，喜怒无常。起初，丈夫与村里所有的浪荡女人鬼混，夜里时常醉得不省人事，从多少下流的地方被人送回家

来，她心里很痛苦，却也没有怨言。后来，她的自尊心无休止地受到伤害，只能默默地克制自己的愤怒，逆来顺受，一直到死。她老了还经常在外面奔波劳碌，办事找律师，见商会会长，求法庭庭长，记住债务什么时候到期，办理延期付款，在家里也是忙这忙那，缝缝补补，洗洗烫烫，监督雇工，发放工钱。而她的丈夫当惯了甩手掌柜，从早到晚处于半睡眠状态，迷迷糊糊，浑浑噩噩，稍微清醒一点就对她说些无情无义的话，蜷缩在火炉旁也吸烟，往火炉里吐痰。

等到她生了一个男孩，却不得不交给奶妈喂养。孩子断奶回家以后，母亲把他娇惯得像一个王子。母亲喂孩子蜜饯果酱，父亲却让他光着脚丫子到处跑，甚至还冒充哲学家，说什么索性一丝不挂把孩子当做小畜牲，可能长得更好。父母对孩子的教育预期背道而驰。父亲自有一套男人的理想，他要按照斯巴达的方式严格训练儿子，培育其强健的体魄。他打发儿子冬天睡觉不生火，教他大口喝甘蔗酒，看见教堂的仪式就说粗话。不过这孩子天性柔顺，辜负了父亲的希望。母亲总是把儿子带在身边，帮他剪硬纸块，喋喋不休地给他讲故事，谈古道今有说不完的闲话儿，快乐中夹杂着忧戚。在孤苦寂寞的岁月中，她把自己支离破碎的幻想又重新鼓荡起来，全部寄托在儿子身上。她梦想高官厚禄，似乎看到儿子已经长大成人，既漂亮又聪明，业已成就为土木工程师抑或法官。她教儿子识字，甚至用她那架老钢琴伴奏，教孩子唱一些爱情歌曲。无奈包法利先生对学问之道不感兴趣，见她这样锲而不舍，就时常泼冷水说“不值得”！难道他们有钱供养孩子上公立学校，将来买个一官半职或者出钱做买卖吗？他甚而认为，一个人只要胆大脸皮厚，在社会上总能混出个样子来。包法利夫人只好咬紧了嘴唇不吭声，眼睁睁地看着儿子在外面闲逛。

从此，小夏尔跟着农夫下地玩，用土块追赶飞来飞去的乌鸦，沿着河沟摘桑树果子吃，或者拿一根长竿看管火鸡。在收割季节，他就翻晒谷子，时常在树林里东奔西跑，下雨天就在教堂门廊底下玩造房子游戏。遇到盛大节日，他就央求教堂里的工役让他敲钟，为的是有机会把身子吊在粗绳子上，像荡秋千似的来回摆动。

就这样，他长得如同栎木一般结实，有一双粗壮的手臂和一张黑里透红的脸。

十二岁那年，母亲战胜父亲的固执，让小夏尔开始念书。他的启蒙老师是本村的神父。不过，上课的时间太短，既不固定时间又没有固定的场所，很难有什么明显的效果。神父是忙里偷闲抽空教他的，有时是在洗礼或葬礼之间，有时是在做完晚祷告以后，神父不出门了，就派人把他叫来。他们上楼到神父的房间坐下，蚊蝇和扑灯蛾常常围着蜡烛乱飞。天气闷热，小夏尔不一会儿就睡着了，老神父双手压在肚皮上，昏昏沉沉，跟着也就张开嘴打起鼾来。有时候，神父给附近的病人做过临终圣事回家，看见小夏尔在田地里顽皮捣乱，就把他喊到树底下训导刻把钟，利用机会叫他背诵动词变位表。但有时下起雨来，或是有熟人路过，授课常常被打断。尽管如此，神父对他一直表示满意，甚至还夸：小家伙记性挺好。

不能让孩子就这样混下去，母亲下了决心。他父亲问心有愧，或许是嫌烦嫌累了，居然不反对就让了步，但还是又拖了一年，一直等到夏尔行过第一次圣体瞻礼。

一晃又是半年。第二年夏尔总算进了鲁昂中学。那是10月底，正逢圣罗曼节期间，父亲亲自把他送到鲁昂。

时过境迁，中学的同学现在谁也记不得夏尔的事了，只知道他性情温和，该玩的时候玩，该读书的时候读书，上课认真听讲，在寝室里睡觉，在餐厅里吃饭。他的代理监护人是手套